

瀚亞投資
股本可變動的開放式投資公司
(Société d'Investissement à Capital Variable)
註冊辦事處：26 boulevard Royal
L-2449 Luxembourg
Grand-Duchy of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81 110

有關：瀚亞投資（「SICAV」）及隨附附件所列各子基金（「各子基金」）

致香港股東通知書

此乃重要文件，務須閣下即時垂注。如有疑問，請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除非本通知書另有界定，否則本通知書中所用詞彙具有與其在SICAV及各子基金日期為2017年4月的香港章程概要（「章程概要」）中所界定者相同的涵義。

親愛的股東：

茲致函通知閣下就SICAV及各子基金作出的各項更改。

A. 延遲贖回及轉換

目前，如章程概要中2.2.4「暫停及延遲贖回」一節所載，SICAV及各子基金的管理公司不得受到約束以於任何估值日贖回及轉換某一個子基金於該估值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以上。管理公司可相應地延遲贖回及轉換，並且將於下一個估值日處理（惟必須受上述額度所規限）。就此而言，已延遲處理的贖回及轉換要求，會比其後接獲的要求優先處理。

有關子基金的流動性乃參照其資產淨值而非已發行股份數目進行管理。為提升SICAV及各子基金的流動性風險管理過程及為使管理公司可有秩序地處理贖回及轉換，由2017年10月2日（「生效日期」）起，上述延遲贖回（轉換）安排將由「某一個子基金於該估值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更改為「某一個子基金於該估值日的資產淨值的10%」。

建議更改的理由是現有的延遲贖回（轉換）安排未必於適當時間觸發有關延遲。目前，鑑於某一個子基金不同的股份類別可能具不同的股份價格，贖回及/或轉換少量股份價格較高的股份類別未必觸發延遲贖回及/或轉換，儘管這可能對有關子基金的流動性造成較為重大的影響。然而，贖回及/或轉換大量股份價格較低的股份類別可能觸發延遲贖回（轉換）安排，儘管這未必對有關子基金的流動性造成重大影響。因此，以有關子基金的資產淨值為基礎的延遲贖回（轉換）規限將提供一個更適當的延遲贖回及/或轉換機制，因此方法顧及股份價格的差異及可更公平地反映贖回及/或轉換要求對有關子基金流動性的影響。管理公司亦認為上述更改將符合有關子基金中進行贖回的股東和餘下股東及SICAV整體的最佳利益。

此外，章程概要中有關延遲贖回（轉換）安排的披露將予加強以反映延遲贖回（轉換）安排的「先入先出」觀點（即是在處理贖回及/或轉換要求時，由作為中央行政代理的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SA/NV盧森堡支行所收到並附有較早時間郵戳的要求將先予贖回及轉換）。為免產生疑問，延遲贖回（轉換）安排該「先入先出」觀點並無變更。

按照上文所述，章程概要中2.2.4「暫停及延遲贖回」一節的第二段將由下文代替：

「此外，管理公司不得受到約束以於任何估值日贖回及轉換某一個子基金於該估值日的資產淨值的10%以上。如於某一估值日收到的贖回及/或轉換要求超過有關子基金的資產淨值的10%，則管理公司可按

「先入先出」基礎（即是在處理贖回及/或轉換要求時，由作為中央行政代理的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SA/NV盧森堡支行所收到並附有較早時間郵戳的要求將先予贖回及轉換）延遲於該估值日的有關贖回及/或轉換要求。已延遲處理的贖回及/或轉換要求將繼續比其後接獲的要求優先處理，以及在上述限額並無超出的情況下於下一個估值日處理。」

B. 終止投資經理對瀚亞投資 - 大中華股票基金、瀚亞投資 - 中國股票基金及瀚亞投資 - 香港股票基金的職能轉授

目前，瀚亞投資 - 大中華股票基金、瀚亞投資 - 中國股票基金及瀚亞投資 - 香港股票基金（「**受影響的基金**」）的現有投資經理為Eastspring Investments (Singapore) Limited（「**瀚亞新加坡**」）及瀚亞新加坡已將其對受影響的基金的投資管理職能轉授予作為投資副經理的瀚亞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瀚亞香港**」）負責。

於2017年9月，作為瀚亞香港的投資團隊的一部分，包括受影響的基金的基金經理，將遷移至新加坡，並成為瀚亞新加坡投資團隊的一部分。就此而言，由生效日期起，瀚亞新加坡現時對瀚亞香港的轉授將再無必要並將予終止。瀚亞新加坡將維持是唯一的投資經理，亦將承擔受影響的基金的日常投資管理責任。

C. 將予採取的行動

本通知書所載的更改不會導致各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各子基金的風險概況、SICAV及各子基金應付的費用水平有任何變更，亦不嚴重損害股東的權利及權益。除了因SICAV及各子基金上述各項更改對營運造成的變更外，管理公司認為並無對SICAV及各子基金目前的運作方式及對SICAV及各子基金的管理形式構成任何其他影響。

如閣下並不同意上述更改，閣下可在不遲於2017年9月29日下午4時正（香港時間）根據最新的章程概要所載的交易程序免費贖回閣下的股份。請注意，本公司不會就閣下的贖回指示徵收任何費用。然而，閣下的銀行或財務顧問可能就該等指示向閣下收取贖回或交易費用。茲建議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應聯絡閣下的銀行、分銷商或財務顧問。

就本通知所載更改而招致的費用及開支將由瀚亞新加坡及/或瀚亞香港承擔，而不會由管理公司、SICAV、各子基金及/或股東承擔。

D. 章程概要及產品資料概要的更改

現有的章程概要及產品資料概要將適時更新以反映本通知書所載的更改。章程概要及產品資料概要的現有版本可在網站 www.eastspring.com.hk¹ 查閱，而刊印本可在香港代表 - 瀚亞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免費索取。

* * *

董事會對此致香港股東通知書於其刊發日期的內容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如閣下對上文有任何問題或疑問，請聯絡香港代表 - 瀚亞投資（香港）有限公司（地址：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1期13樓及電話：(+852) 2868 5330）或閣下慣常聯絡的代理。

2017年9月1日

瀚亞投資
承董事會命

¹ 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附件

瀚亞投資的子基金名單：

瀚亞投資－全球通基金
瀚亞投資－環球新興市場動力股票基金
瀚亞投資－日本動力股票基金
瀚亞投資－全球價值股票基金
瀚亞投資－亞洲股票收入基金
瀚亞投資－亞洲股票基金
瀚亞投資－亞洲物業證券基金
瀚亞投資－中印基金
瀚亞投資－大中華股票基金
瀚亞投資－中國股票基金
瀚亞投資－香港股票基金
瀚亞投資－印度股票基金
瀚亞投資－印尼股票基金
瀚亞投資－北美價值股票基金
瀚亞投資－亞洲債券基金
瀚亞投資－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
瀚亞投資－亞洲當地債券基金
瀚亞投資－歐洲優質債券基金
瀚亞投資－美國企業債券基金
瀚亞投資－美國特優級債券基金
瀚亞投資－美國高收益基金
瀚亞投資－美國優質債券基金